股票简称:广誉远　　股票代码:600771

广誉远中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

二〇一四年六月

声　明

1、广誉远中药股份有限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保证所披露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2、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公司自行负责;因本次发行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3、本预案是公司董事会对本次发行股票的说明,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不实陈述。

4、投资者如有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股票经纪人、律师、专业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

5、本预案所述事项并不代表审批机关对于本次发行相关事项的实质性判断、确认或批准,本预案所述本次发行相关事项的生效和完成尚待取得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和有关审批机关的批准或核准。

重大事项提示

1、广誉远中药股份有限公司于2014年6月9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

2、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及中国证监会的核准。

3、本次发行对象为财富证券–广誉远安宫清心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长安天天向上龟龄集资产管理计划、长安平安富贵定坤丹资产管理计划、重庆涪商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和自然人蒋仕波、陈慕群。

所有发行对象认购的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转让。

4、本次发行股票的数量预计不超过3,400万股(含3,400万股),发行对象已经分别与公司签署了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财富证券–广誉远安宫清心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认购1600万股,长安天天向上龟龄集资产管理计划认购300万股,长安平安富贵定坤丹资产管理计划认购700万股,重庆涪商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认购300万股,自然人蒋仕波认购不低于300万股,自然人陈慕群认购200万股。

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除权、除息事项,本次发行数量将作出相应调整。除非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发行的文件另有规定,如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总数因监管政策变化或根据发行核准文件的要求等情况予以调减的,则各发行对象认购的股份数量将按照各自原认购的股份数量占本次非公开发行原股份总数的比例相应调减。

在上述范围内,具体发行数量由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如公司股票在本次发行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除权、除息事项,发行价格将作出相应调整。

6、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预计不超过63,92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7、所有发行对象均以现金方式、以相同价格认购本次发行的股票。

8、本次股份发行后,公司控股股东仍为西安东盛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仍为郭家学先生。本次非公开发行后不会导致实际控制人变更。

9、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社会公众股比例不低于25%,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

10、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本公司的新老股东共享发行前累计滚存未分配利润。

11、公司一直重视对投资者的持续回报,由于截止目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负,之前的收益全部用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暂不具备现金分配条件,因此近三年均未进行现金利润分配,也未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现金分红,增强现金分红透明度,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证监会公告【2013】43号)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的要求,公司重新修订了《现金分红管理制度》,并相应修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经2014年4月25日召开的2013年度股东大会表决通过,修改后现行的公司利润分配政策详见本预案“第七节 董事会关于利润分配政策及执行的说明”。

释　义

本预案中,除非文意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如下特定意义:

公司/本公司/上市公司/广誉远	指	广誉远中药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发行	指	广誉远拟以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行为
本预案	指	《广誉远中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
东盛集团/控股股东	指	西安东盛集团有限公司
财富证券	指	财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广誉远国药/山西广誉远	指	山西广誉远国药有限公司
长安基金	指	长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涪商集团	指	重庆涪商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广誉远安宫清心资管计划	指	财富证券–广誉远安宫清心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认购对象之一,拟由财富证券设立和管理,其计划份额的45%拟由广誉远董事长、总裁和部分中层管理人员认购,其他份额由无关联方认购
天天向上龟龄集资管计划	指	长安天天向上龟龄集资产管理计划;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认购对象之一,拟由长安基金设立和管理
平安富贵定坤丹资管计划	指	长安平安富贵定坤丹资产管理计划;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认购对象之一,拟由长安基金设立和管理
定价基准日	指	广誉远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日
募集资金	指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证券交易所/交易所/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登记公司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A股	指	公司于中国境内发行的、以人民币认购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的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股东大会	指	广誉远中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广誉远中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广誉远中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元	指	人民币元
万元	指	人民币万元

第一节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概要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注册中文名称:广誉远中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英文名称:GuangYuYuan Chinese Herbal Medicine Co., Ltd.

股票上市地: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广誉远

股票代码:600771

注册资本:243,808,438元

法定代表人:张斌

成立日期:1996年11月

公司住所:西宁经济技术开发区金桥路38号

联系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高新六路52号立人科技园A座六层

联系电话:029–88332288

联系传真:029–88330835

公司网址:http://www.topsun.com

电子信箱:im@topsun.com

二、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背景和目的

(一)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背景

1、中药市场在多方面因素驱动下保持快速增长,同时面临挑战

医药工业是关系国计民生的重要产业,是培育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重点领域。“十一五”期间,我国医药工业快速发展,总产值年均增长23%,利润总额年均增长31.9%。同样,近年来我国中医药产业发展迅猛,年总产值以超过20%的速度增长,而同期世界医药产业的增长速度为4%–7%。

国家对中医药行业的支持力度也不断增强,国发[2009]22号《国务院关于扶持和促进中医药事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家中医药管理局《中医药事业发展“十二五”规划》(国中医药规财发[2011]49号)等政策有效地推动了产业发展,《医药工业“十二五”发展规划》提出了工业总产值年均增长20%,工业增加值年均增长16%,产业规模平稳较快增长的发展目标。2013年10月《国务院关于促进健康服务业发展的若干意见》的颁布,明确了大健康服务产业的具体涵盖内容,突出强调发挥中医药的医疗保健功能,对中医药行业构成长期利好。

由于人口增长、老龄化进程加快,医保体系不断健全,居民支付能力增强,人民群众日益提升的健康需求逐步得到释放,我国已成为全球药品消费增速最快的地区之一,有望在2020年以前成为仅次于美国的全球第二大药品市场。在政策和市场的双重驱动下,中国医药市场发展潜力巨大。

另一方面,由于环境和资源约束加强,企业生产成本不断上升,药品价格趋于下降,创新发展难度加大,医药工业发展仍存在不少困难和制约因素。

2、生活节奏方式的变化以及环境的影响,促进了精品养生中药需求的提升

随着近年来我国经济高速发展,人们生活节奏加快,工作强度和心理压力随之增大,加上环境污染、食品安全问题,使得亚健康群体增多。人们的健康管理,从单一的疾病治疗模式,转变为既重视疾病治疗,又重视预防保健、养生康复融合一体的综合防治模式。随着社会财富增加、居民消费升级,以及对健康重视程度的提高,还有药品质量安全要求的提高,使得人们对具有治疗优势的精品养生中药的需求不断增加,为公司带来新一轮发展机遇。

3、公司偿还巨额债务后,资金非常紧缺,急需融资发展

公司近八年来一直受困于历史巨额金融债务,不断通过包括处置资产、出售非核心业务、与金融机构达成债务减让协议等方式筹集资金偿债。多年来,公司秉持着诚信的原则,勇于担当,在自身财务状况举步维艰的情况下,已累计支付金额约18亿元,规范地解除了历史金融债务和担保债务。截止目前,已清偿完毕欠付长城资产管理公司石家庄办事处以及石嘴山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家开发银行等的金融及担保债务。同时,利用债务重组、资产整合等方式于2013年初实现了公司股票的ST摘帽。

虽然公司通过自身多年持续艰苦的努力实现了偿债翻身,但是截止2014年一季度末公司归属于母公司的净资产仅3,907万元,资产负债率高达87.43%,营运资金为负数。公司长期处于高负债环境运行,资产负债结构严重不合理,银行融资空间封闭,营运资金部分需要依靠控股股东提供的借款,导致公司难以实施应有的经营发展战略。

公司虽然拥有历史积淀深厚的广誉远国药这一核心业务资产(广誉远国药距今已有470多年的历史,是中国现存历史最为悠久的中药企业与药品品牌,曾与北京同仁堂、杭州胡庆余堂、广州陈李济并称为“清代四大名店”,为国家商务部首批“中华老字号”企业),但由于非常缺乏营运资金,难以扩大生产和销售,无法及时实现经营业绩的提升。

(二)本次非公开发行的目的

1、增加流动资金,推动公司业务战略,尽快实现业绩提升

本次募集资金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将有效地解决公司发展中面临的资金压力,大大扭转目前的经营困境,及时扩大生产和销售规模,有利于顺利推进公司“精品中药+养生酒+传统中药”三驾马车的业务战略,有效地发挥广誉远的品牌和产品优势,加速推动精品中药在全国市场的发展和建设,提升公司运营效率和竞争力,以促进公司的持续、健康发展。

2、引入长期投资者,增强公司资本实力,提升抗风险能力

本次非公开发行,将引入较长期的资本投入公司,资产负债率将大幅下降,有利于改善上市公司资本结构、提高公司资产质量,增强资本结构的稳定性,提高公司的抗风险能力和运营安全性。

三、发行对象及与公司的关系

(一)发行对象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特定对象为广誉远安宫清心资管计划、天天向上龟龄集资管计划、平安富贵定坤丹资管计划、涪商集团和自然人蒋仕波、陈慕群,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发行对象不超过10名的要求。

(二)发行对象与公司的关系

广誉远安宫清心资管计划,其计划份额的45%拟由广誉远董事长、总裁和部分中层管理人员认购,其他份额由无关联方认购,因而广誉远安宫清心资管计划与本公司构成关联关系。

除广誉远安宫清心资管计划以外,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其他发行对象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本次发行前,截止2014年3月31日蒋仕波持有本公司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票1,634,33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67%,为本次非公发行前公司股东。

四、本次非公开发行的概况

(一)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本次发行的股票种类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

(二)发行数量

本次发行股票的数量预计不超过3,400万股,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除权、除息事项,本次发行数量将作出相应调整。除非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发行的文件另有规定,如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总数因监管政策变化或根据发行核准文件的要求等情况予以调减的,则各发行对象认购的股份数量将按照各自原认购的股份数量占本次非公开发行原股份总数的比例相应调减。

在上述范围内,具体发行数量由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三)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对象如下:

序号	发行对象名称	认购数量(万股)
1	广誉远安宫清心资管计划	1600
2	天天向上龟龄集资管计划	300
3	平安富贵定坤丹资管计划	700
4	涪商集团	300
5	蒋仕波	不少于300
6	陈慕群	200
	合 计	不超过3400

上述发行对象已分别与本公司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各发行对象均以现金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

(四)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本次发行采用非公开发行的方式,公司将在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后6个月内选择适当时机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五)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均价的百分之九十,即不低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20.884元/股的百分之九十,经董事会讨论决定,本次发行股票价格为18.80元/股。若本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有派息/现金分红、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将对发行价格作相应调整。

(六)限售期

所有特定对象认购本次发行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

(七)本次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本公司的新老股东共享发行前累计滚存未分配利润。

(八)上市地点

本次发行的股票限售期满后,将申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五、募集资金投向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63,920万元(含发行费用),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将全部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六、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决议有效期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决议的有效期为发行方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24个月。

七、本次发行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认购对象包括广誉远安宫清心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构成关联交易。

八、本次发行不构成公司控股权发生变化

截至本预案公告之日,控股股东西安东盛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54,048,265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22.17%;公司的实际控制人郭家学通过持有西安东盛集团有限公司72.74%股权而间接控制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西安东盛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的股份将由22.17%降至19.46%,仍为控股股东。因此,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前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均未变化,不会导致公司的控制权发生变化。

九、本次发行方案已经取得有关主管部门批准的情况以及尚需呈报批准的程序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已经2014年6月9日公司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及中国证监会的核准。

第二节　发行对象的基本情况

本次非公开发行对象包括:财富证券设立和管理的广誉远安宫清心资管计划、长安基金设立和管理的天天向上龟龄集资管计划和平安富贵定坤丹资管计划、涪商集团和自然人蒋仕波、陈慕群。

一、财富证券及广誉远安宫清心资管计划的基本情况

(一)财富证券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财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湖南省长沙市芙蓉中路2段80号顺天国际财富中心26–28楼

法定代表人:蔡一兵

注册资本:213,573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证券经纪(长江三角洲以外地区及温州);证券投资咨询(限长江三角洲以外地区及温州地区的证券投资顾问业务);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除股票、上市公司发行的公司债券以外)承销;证券自营;证券资产管理;融资融券;证券投资基金代销。

(二)广誉远安宫清心资管计划

1、概况

广誉远安宫清心资管计划,该计划拟由财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设立和管理,其中:广誉远董事长、总裁和部分中层管理人员拟合计认购资管计划份额的45%,其他部分由无关联方认购。由于该资管计划的部分份额由公司董事和高管认购,因而广誉远安宫清心资管计划与本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2、简要财务报表

广誉远安宫清心资管计划尚未成立,故无财务报表。

3、控制关系

广誉远安宫清心资管计划,拟由广誉远董事长、总裁和部分公司中层管理人员出资认购计划总份额的45%,剩余部分由其他投资者持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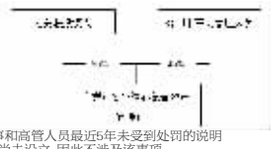

4、发行对象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管人员最近5年未受到处罚的说明

广誉远安宫清心资管计划尚未设立,因此不涉及该事项。

5、本次发行完成后的同业竞争、关联交易情况

(1)同业竞争

广誉远安宫清心资管计划设立后将用于投资本公司股票,本次发行前后,公司与该资管计划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

(2)关联交易的情况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与广誉远安宫清心资管计划不会发生因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导致关联交易增加的情形。

6、本次发行预案披露前24个月内公司与发行对象之间的重大交易情况

广誉远安宫清心资管计划尚未设立,因此不涉及该事项。

二、长安基金及其资产管理计划的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长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虹口区丰镇路806号3幢371室

法定代表人:万跃楠

注册资本:20,000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基金募集、基金销售、资产管理和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

(二)天天向上龟龄集资管计划

1、概况

天天向上龟龄集资管计划拟由长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设立和管理,拟由外部投资者认购,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2、简要财务报表

天天向上龟龄集资管计划尚未成立,故无财务报表。

3、控制关系

天天向上龟龄集资管计划拟由长安基金设立和管理,未来的产品认购人持有该计划100%的份额。

4、发行对象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管人员最近5年未受到处罚的说明

天天向上龟龄集资管计划尚未设立,因此不涉及该事项。

5、本次发行完成后的同业竞争、关联交易情况

(1)同业竞争

天天向龟龄集资管计划设立后将用于投资本公司股票,本次发行前后,公司与该资管计划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

(2)关联交易的情况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与天天向上龟龄集资管计划不会发生因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导致关联交易增加的情形。

6、本次发行预案披露前24个月内公司与发行对象之间的重大交易情况

天天向上龟龄集资管计划尚未设立,因此不涉及该事项。

(三)平安富贵定坤丹资管计划

1、概况

平安富贵定坤丹资管计划拟由长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设立和管理,拟由外部投资者认购,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2、简要财务报表

平安富贵定坤丹资管计划尚未成立,故无财务报表。

3、控制关系

平安富贵定坤丹资管计划拟由长安基金设立和管理,产品设立后的认购人持有该计划100%的份额。

4、发行对象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管人员最近5年未受到处罚的说明

平安富贵定坤丹资管计划尚未设立,因此不涉及该事项。

5、本次发行完成后的同业竞争、关联交易情况

(1)同业竞争

平安富贵定坤丹资管计划设立后将用于投资本公司股票,本次发行前后,公司与该资管计划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

(2)关联交易的情况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与平安富贵定坤丹资管计划不会发生因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导致关联交易增加的情形。

6、本次发行预案披露前24个月内公司与发行对象之间的重大交易情况

平安富贵定坤丹资管计划尚未设立,因此不涉及该事项。

三、涪商集团的基本情况

(一)涪商集团的基本情况

(下转A38版)

证券代码:600771　　证券简称:广誉远　　编号:临2014–017

广誉远中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誉远中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14年6月5日以传真加电话、邮件或专人送达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通知,于2014年6月9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11名,实际出席董事11名(其中出席现场会议董事9名,董事李文浩、王从庆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现场会议,以通讯方式参加),公司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张斌主持,经大会认真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和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和《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照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资格、条件的要求进行认真自查,认为公司已经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条件。

表决情况: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由于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张斌、杨红飞回避表决,由9名非关联董事逐项表决通过了以下事项:

1.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本次发行的股票种类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本次发行采用非公开发行的方式,公司将在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后6个月内选择适当时机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发行数量及发行规模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3400万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63920万元。

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除权、除息事项,本次发行数量将作出相应调整。除非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发行的文件另有规定,如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总数因监管政策变化或根据发行核准文件的要求等情况予以调减的,则各发行对象认购的股份数量将按照各自原认购的股份数量占本次非公开发行原股份总数的比例相应调减。

在上述范围内,具体发行数量由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对象如下:

单位:万股

发行对象名称	认购数量
财富证券–广誉远安宫清心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600
长安天天向上龟龄集资产管理计划	300
长安平安富贵定坤丹资产管理计划	700
重庆涪商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00
蒋仕波	不低于300
陈慕群	200
合 计	不超过3400

上述发行对象已分别与公司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各发行对象均以现金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定价基准日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日,即2014年6月10日。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均价(20.884元/股)的90%,经董事会讨论决定,本次发行股票价格确定为18.80元/股。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有派息/现金分红、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将对发行价格作相应调整。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6.限售期

所有特定对象认购本次发行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7.募集资金数量及用途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63920万元。本次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将全部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8.本次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本公司的新老股东共享发行前累计滚存未分配利润。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9.上市地点

本次发行的股票限售期满后,将申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0.决议的有效期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有效期为发行方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24个月。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将按照有关程序向中国证监会申报,并最终以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方案为准。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逐项审议。

三、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

公司拟向重庆涪商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蒋仕波、陈慕群以及长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拟设立的长安天天向上龟龄集资产管理计划、长安平安富贵定坤丹资产管理计划、财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拟设立的财富证券–广誉远安宫清心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非公开发行股票。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5号——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和发行情况报告书》的规定,公司相应编制了《广誉远中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预案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由于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张斌、杨红飞回避表决,由9名非关联董事进行表决。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

公司拟向重庆涪商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蒋仕波、陈慕群以及长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拟设立的长安天天向上龟龄集资产管理计划、长安平安富贵定坤丹资产管理计划、财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拟设立的财富证券–广誉远安宫清心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非公开发行股票,公司编制了《广誉远中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报告的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由于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张斌、杨红飞回避表决,由9名非关联董事进行表决。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重大关联交易的议案。

因公司董事长张斌、总裁杨红飞以及部分中层管理人员拟参与认购财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拟设立的财富证券–广誉远安宫清心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故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行为构成重大关联交易(详见公司临2014–018号公告)。

由于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张斌、杨红飞回避表决,由9名非关联董事进行表决。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本次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认真核查,并发表了审核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关联交易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关于公司与财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根据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案,公司与财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签署了《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由其拟设立的财富证券–广誉远安宫清心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认购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数量为1600万股,认购金额为30080万元。

由于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张斌、杨红飞回避表决,由9名非关联董事进行表决。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关于公司与其他战略投资者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根据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案,公司与长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长安平安富贵定坤丹资产管理计划、长安天天向上龟龄集资产管理计划)、重庆涪商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蒋仕波、陈慕群分别签署了《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由其分别认购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数量为1880万股,认购金额为33840万元。

表决情况: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八、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的议案。

为合法、高效地完成本次非公开发行事宜,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有关法律法规范围内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事项,具体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1、根据具体情况制定和实施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具体方案,其中包括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起止时间、发行数量、发行对象、认购办法、认购比例等具体事宜。若在本次发行完成日至本次发行日期间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或根据中国证监会的要求,董事会有权对发行价格和发行数量进行相应调整;

2、签署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的协议和文件;

3、聘请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等中介机构,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申报事宜;

4、根据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结果,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及办理工商变更登记;

5、在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申请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登记及向上海证券交易所办理上市事宜;

6、根据本次非公开发行方案的实施情况、市场条件、政策调整以及监管部门的意见,在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决议允许的范围内,终止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或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进行相应调整,调整后继续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的相关事宜;

7、就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和上市事宜向有关政府和监管机构办理审批、登记、备案、核准、同意等手续;签署、执行、修改、完成向有关政府和监管机构提交的合同、协议、决议等其他法律文件;

8、在符合中国证监会和其他相关监管部门的监管要求的前提下,办理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有关的其他事宜;

本授权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24个月内有效。

表决情况: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九、公司未来三年(2014–2016年)股东回报规划。

为进一步健全和完善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建立科学、持续、稳定的分红政策和监督机制,增加利润分配决策透明度和可操作性,积极回报投资者,引导投资者树立长期投资和理性投资理念,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文件精神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经营发展情况,特制订《广誉远中药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14 – 2016年)股东回报规划》。

表决情况: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关于公司建立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将存放于公司专项存储账户,实行专户专储管理。

表决情况: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一、关于召开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2014年7月28日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情况: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广誉远中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六月十日

证券简称:广誉远　　证券代码:600771　　编号:临2014–018

广誉远中药股份有限公司重大关联交易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交易内容:2014年6月9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批准了公司拟向包括财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财富证券)拟担任资产管理人的财富证券–广誉远安宫清心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广誉远安宫清心资管计划”)在内的不超过十名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发行数量不超过3400万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63920万元。其中广誉远安宫清心资管计划拟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1600万股。

●关联关系:由于公司董事长张斌、董事及总裁杨红飞拟参与认购广誉远安宫清心资管计划,并通过该资管计划间接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该两人属于本公司的关联方,故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行为构成重大关联交易。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时,关联董事张斌、杨红飞均依法履行了回避表决义务。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尚需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需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股东大会审议相关议案时,关联股东将回避表决。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不涉及资产收购事项,没有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2014年6月9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批准了公司拟向包括财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财富证券)拟担任资产管理人的财富证券–广誉远安宫清心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广誉远安宫清心资管计划”)在内的不超过十名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发行数量不超过3400万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63920万元。广誉远安宫清心资管计划拟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1600万股,认购金额为30080万元。2014年6月9日,公司与财富证券签署了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

(二)关联关系

由于公司董事长张斌、董事及总裁杨红飞拟参与认购广誉远安宫清心资管计划,并通过该资管计划间接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该两人属于本公司的关联方。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广誉远安宫清心资管计划本次认购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行为构成重大关联交易。

(三)董事会审议情况

2014年6月9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关联董事张斌、杨红飞均履行了回避表决义务。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审议,发表了书面审核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事前审核,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并就本次关联交易发表了独立意见。

(四)其他

本次交易尚需提交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需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股东大会审议相关议案时,关联股东将回避表决。

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广誉远安宫清心资管计划拟由财富证券设立并由其担任资产管理人,财富证券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财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湖南省长沙市芙蓉中路2段80号顺天国际财富中心26楼

法定代表人:蔡一兵

注册资本:213573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证券经纪(长江三角洲以外地区及温州);证券投资咨询(限长江三角洲以外地区及温州地区的证券投资顾问业务);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除股票、上市公司发行的公司债券以外)承销;证券自营;证券资产管理;融资融券;证券投资基金代销。

(二)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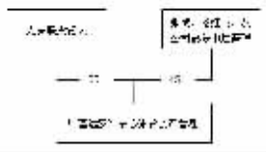

(三)财务状况

广誉远安宫清心资管计划尚未设立,故尚无财务数据。

三、关联交易标的

广誉远安宫清心资管计划拟以现金认购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1600万股股票,认购金额30080万元。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定价基准日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日(2014年6月10日),发行价格为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90%,即18.80元/股。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期首日期间发生派息/现金分红、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本次非公开发行价格将相应进行调整。

四、关联交易合同的主要内容

(一)协议各方:

甲方:广誉远中药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财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二)协议签署日期:2014年6月9日

(三)甲方本次非公开发行方案

1、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种类与面值:甲方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

2、拟发行数量:本次非公开行A股股票数量不超过3,400万股,在该上限范围内,甲方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实际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最终发行数量。

3、定价原则: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本次非公开发行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即甲方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日),发行价格为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甲方股票交易均价的90%,即18.80元/股。若甲方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期首日期间发生派息/现金分红、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本次非公开发行价格和发行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

4、发行方式:本次发行采取非公开发行方式,在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非公开发行后6个月内,向特定发行对象发行股票。

(四)乙方认购方案

1、拟认购数量:乙方同意认购甲方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数量为1600万股。如甲方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期首日期间发生派息/现金分红、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则认购股份数量进行相应调整。

2、认购价格和定价原则:认购价格为甲方董事会所确定的本次非公开发行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均价的90%,即18.80元/股。若甲方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期首日期间发生派息/现金分红、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则认购价格进行相应调整。

3、认购价款及认购方式

乙方全部以人民币现金30080万元认购甲方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

4、认购价款和股份的支付

(1)在2014年6月25日之前,乙方不可撤销地同意将2.3条规定的认购价款的10%作为定金